

2023-2024 年信息科技运营中心应用产品维保服务（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招 标公告

（招标编号：0686-24300A260052N）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2024 年信息科技运营中心应用产品维保服务（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023-2024 年信息科技运营中心应用产品维保服务（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2024 年信息科技运营中心应用产品维保服务（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2024 年信息科技运营中心应用产品维保服务（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投标人及所报产品/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在参加我行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 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我行要求；
4. 具有为我行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我行采购活动，但法律、行政法规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 5.1 被宣告破产的；
 - 5.2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5.3 被我行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的；
 - 5.4 被列入我行反洗钱关注名单，且根据控制措施禁止与其往来的。
6. 投标人具有 3 年内 2 个及以上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

(二) 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情形

4. 项目分包:

未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投标人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使用其提供的服务时,在使用的国家/地区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民事权利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同时参与

本项目

本项目的同一标段/分包。

关联关系投标人包含以下情况:

(1) 与本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投标人;

(2) 与本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如实披露与本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

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2.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3. 投标人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招标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关注“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众号，点击招标业务-选择信息填报按提示流程报名，提交信息后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电子版、本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发送至 liushaofeng@cbwtc.com 邮箱并说明已提交报名信息。2、待我司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即可点击招标业务-查询支付进行付款，报名期间请及时查看审核结果，以免错过付款时间。注：投标人必须购买招标文件并且登记备案，未能购买招标文件并且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售价：28.00 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27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3 号，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楼二层第八评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7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3 号，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楼二层第八评标室

七、其他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信息科技运营中心应用产品维保服务（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2023-2024 年信息科技运营中心应用产品维保服务（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

二、招标编号：0686-24300A260052N

三、项目情况：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拟购买银行卡反申请欺诈系统维保服务。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故障恢复类服务、计划类服务、任务类服务、重要时段保障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书。

标包划分：共分为 1 个标包。

响应缺漏项处理：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货物及服务进行响应及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其他情形

中标人数量：1 家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具体详见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书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四、合格投标人的基本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一）投标人及所报产品/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在参加我行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 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我行要求；
4. 具有为我行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我行采购活动，但法律、行政法规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 5.1 被宣告破产的；
 - 5.2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5.3 被我行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的；
 - 5.4 被列入我行反洗钱关注名单，且根据控制措施禁止与其往来的。
6. 投标人具有 3 年内 2 个及以上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

（二）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情形

4. 项目分包：

未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投标人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使用其提供的服务时，在使用的国家/地区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民事权利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同时参与

本项目

本项目的同一标段/分包。

关联关系投标人包含以下情况：

(1) 与本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投标人；

(2) 与本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如实披露与本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2.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

投标将被拒绝，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3. 投标人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招标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五、招标文件发售：

发售时间：2024年2月4日至2024年2月21日17:00止，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出售：1、关注“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众号，点击招标业务-选择信息填报按提示流程报名，提交信息后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电子版、本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发送至 liushaofeng@cbwtc.com 邮箱并说明已提交报名信息。

2、待我司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即可点击招标业务-查询支付进行付款，报名期间请及时查看审核结果，以免错过付款时间。

注：投标人必须购买招标文件并且登记备案，未能购买招标文件并且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售价：28.00 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上进行发布。

七、开标及投标：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2月27日上午10:00-10:30（北京时间）。

开标及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2月27日上午10:30整（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开标及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3号，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楼二层第八评标室

本项目不接受邮寄、传真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派其合法的授权人参加开标会，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并签字确认。

八、监督举报方式：

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采购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纪、违规等问题，可向采购人纪委办公室反映和举报。采购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10-66591529

举报邮箱：dwgzbjgjwbgs_hq@bank-of-china.com

九、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招标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十、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3号

邮 编：100020

联 系 人：刘绍锋

联系方式：010-85343371

电子函件：liushaofeng@cbwtc.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3号

联 系 人：刘绍锋

电 话：010-85343371

电子邮件：liushaofeng@cbwtc.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